# 169557 - 三休的女人抱着离婚的念头另嫁他人，她现在可以要求离婚吗？

السؤال

我是已婚的女人，与前夫生了一个女儿，后来他与我离婚了，我就另嫁他人，但是我与现在的丈夫结婚之前抱着将要与他离婚的念头，为了回到前夫的身边，因为我爱他，无法离开他而生活。我可以向现在的丈夫要求离婚，然后回到前夫的身边吗？我曾经竭尽全力的想忘记他，摒除类似的念头，但是我情不自禁，无法控制我的内心！我没有与现在的丈夫提出离婚的事情，我只是在心中打算与他离婚。我与他一起生活不幸福，这是否可以作为离开他的合法理由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如果丈夫三休妻子，则不能娶她，除非妻子另嫁他人，这是互相渴望和爱慕的婚姻，而不是把非法变成合法的投机取巧的形式，如果后夫与她分手，则可以再嫁前夫，真主说:“如果他休了她，那末，她以后不可以做他的妻子，直到她嫁给其他的男人。如果后夫又休了她，那末，她再嫁前夫，对于他们俩是毫无罪过的，如果他们俩猜想自己能遵守真主的法度。这是真主的法度，他为有知识的民众而阐明它。”（2:230）

艾布·达伍德（2076段）辑录：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真主诅咒把非法变成合法的投机取巧的双方。”谢赫艾利巴尼在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如果被休的女人为了回到前夫的身边，抱着离婚的念头另嫁他人，教法学家们对此有所分歧，有的认为这是被禁止的行为，有的认为念头没有影响；敬请参阅（131290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你现在是一个穆斯林的妻子，他有应享的权利和尊严，不能欺骗和亏待他，你也不能向他要求离婚，除非有允许离婚的合法乐理由，艾布·达伍德（2226段）、提尔密集（1187段）和伊本·马哲（2055段）辑录：扫巴尼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任何一个女人，如果无缘无故的向丈夫要求离婚，那么她闻不到乐园的芳香。”谢赫艾利巴尼在《艾布•达伍德圣训实录》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允许妻子提出离婚的理由很多，比如妻子不喜欢丈夫、无法履行对丈夫应尽的义务；或者担心成为忘恩负义之人，正如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4867段）辑录：伊本·阿巴斯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萨比特·本·盖斯的妻子来见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，她说：“真主的使者啊！我对萨比特·本·盖斯的宗教和道德绝不嫌弃，但我在信仰伊斯兰之后不喜欢成为忘恩负义的人。”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愿归还他当聘金送给你的果园吗？”她说：“我愿意。”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对她的丈夫说：“你收回果园，与她离婚。”

谢赫伊本·哲百莱尼（愿主怜悯之）阐明允许妻子提出离婚的理由而说：

“第一：如果妻子讨厌丈夫的性格，如严厉、脾气暴躁、容易动怒、为鸡毛蒜皮的小事斤斤计较等，妻子可以提出离婚；

第二：如果妻子讨厌丈夫的身体缺陷，如身材矮小、或者五官不正、或者感官有问题等，妻子可以提出离婚；

第三：如果丈夫的宗教有缺陷，如不做礼拜、或者轻视集体礼拜，或者在斋月的白天无缘无故的开斋，或者从事被禁止的非法的事情，如通奸、酗酒、倾听歌唱，出入娱乐场所等，妻子可以提出离婚；

第四：如果丈夫在有能力的情况下拒绝给妻子提供衣食住行等方面的需要，妻子可以提出离婚；

第五：如果丈夫阳痿不举，无法履行妻子应享的夫妻生活的权利，或者对妻子冷淡，喜新厌旧，或者在各个妻室之间没有公平的分配夜宿权，妻子可以提出离婚。”

如果有上述的理由，你可以提出离婚，并且要把他的聘金退还给他；如果没有上述的理由，则你不能提出离婚，必须要履行对丈夫应尽的义务，不能以任何言语或者行为伤害丈夫，必须要忍耐，尽量的忘记前夫的事情，也许你现在的情况对你更好！ 真主说:“也许你们厌恶某件事，而那件事对你们是有益的；或许你们喜爱某件事，而那件事对于你们是有害的。真主知道，你们确不知道。”（2：216）真主说:“或许你们厌恶一件事，而真主在那件事中安置下许多福利。”（4:19）

真主至知！